

二、郝明義先生指出，「台灣電力供需情況公民調查研究」機制，共分三層：第一層：有一個「調查研究小組」，主要任務有二：一，和台電相關部門與人員直接工作；二，與「調查研究監督團」討論並接受監督。第二層：有一個「調查研究監督團」，主要任務有三：一，在「調查研究小組」和台電開始一起工作之前，和小組先討論、評估工作方法與內容；二，隨著工作進行，監督「調查研究小組」的進度和內容；三，等工作告一段落，再整體評估。第三層：「調查研究小組」和「調查研究監督團」的工作方法、工作進程、內容與分析，都會直接在網路完整公布，接受全社會的公民監督。

三、郝明義先生計畫邀請的「調查研究小組」成員包括：環保人士方儉、資深會計師李宗黎、數據處理專家李慕約、資深記者陳季芳等。「調查研究監督團」成員包括電機與能源學者陳謨星、旅日作家劉黎兒、臺北大學經濟學研究所所長王塗發、臺大大氣科學系教授徐光蓉等，都在社會上有一定的公評，符合公民社會的期待。

提案人：陳學聖 許毓仁
連署人：呂玉玲 楊鎮浯 管碧玲 盧秀燕 鄭天財
蔣乃辛 孔文吉 蔣萬安 曾銘宗 黃昭順
林麗蟬 柯志恩 徐志榮 陳宜民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九案，請提案人張廖委員萬堅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張廖委員不在場，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二十案，請提案人呂委員玉玲說明提案旨趣。

呂委員玉玲：（17 時 18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院委員呂玉玲等 22 人，鑑於上市櫃公司定期召開股東會，進行董監事改選，為了方便股東行使權利，電子投票為目前主流趨勢，目前金融管理委員會已推動資本額 20 億以上的上市櫃公司進行電子投票，建請金管會盡速推動所有上市櫃公司有電子投票的設施。是否有當？敬請公決。

第二十案：

本院委員呂玉玲等 22 人，上市櫃公司定期召開股東會，進行董監事改選，為了方便股東行使權利，電子投票為目前主流趨勢，目前金融管理委員會已推動資本額 20 億以上的上市櫃公司進行電子投票，建請金管會盡速推動所有上市櫃公司有電子投票措施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過去股東需參加股東會開會投票或透過委託書行使權利，股東會的流程與開會議事，可能因為經營權紛爭或是公司經營層的意見，造成股東參加股東會的困擾，其次國內徵求委託書為常態，委託書是否為股東真實意見表達？也有所疑問，電子投票，主要是透過網路投票，表示出股東本身意見，減少股東行使權利的困難。

提案人：呂玉玲
連署人：鄭天財 李彥秀 馬文君 黃昭順 曾銘宗
徐志榮 蔣萬安 顏寬恒 張麗善 費鴻泰
江啟臣 柯志恩 許淑華 陳超明 蔣乃辛